关于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继续开展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6-6-28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直销渠道继续开展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转换费率优惠活动：

1、适用投资者范围：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2、活动期间：2016年6月30日15:00至2016年12月30日15:00。

3、活动内容：投资人凡在活动期间内，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将持有的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482002）份额转换为指定基金产品时，基金转换费率为0%。

4、适用基金范围：适用于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成功发起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482002）转换业务的部分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适用基金范围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基金类型	适用平台
工银货币 482002	工银高端制造股票 000793	股票型	工银瑞信基金官网网站及电子自助交易系统
	工银研究精选股票 000803	股票型	
	工银医疗保健股票 000831	股票型	
	工银创新动力股票 000893	股票型	
	工银国企改革股票 001008	股票型	
	工银战略转型股票 000991	股票型	
	工银新金融股票 001054	股票型	
	工银美丽城镇股票 001043	股票型	
	工银新材料新能源股票 001158	股票型	
	工银养老产业股票 001171	股票型	
	工银农业产业股票 001195	股票型	
	工银生态环境股票 001245	股票型	
	工银互联网加股票 001409	股票型	
	工银聚焦3o股票 001496	股票型	
	工银新蓝筹股票 001651	股票型	
	工银文体产业股票 001714	股票型	
	工银物流产业股票 001718	股票型	
	工银前沿医疗股票 001717	股票型	
	工银国家战略股票 001719	股票型	
	工银核心价值混合 481001	混合型	
	工银稳健成长混合 481004	混合型	
	工银红利混合 481006	混合型	
	工银大盘蓝筹混合 481008	混合型	
	工银中小盘混合 481010	混合型	
	工银精选平衡混合 483003	混合型	
	工银消费服务混合 481013	混合型	
	工银主题策略混合 481015	混合型	
	工银保本混合A类 487016	混合型	
	工银量化策略混合 481017	混合型	
	工银优质精选混合 487021	混合型	
	工银金融地产混合 000251	混合型	
	工银信息产业混合 000263	混合型	
	工银绝对收益混合发起A类 000667	混合型	
	工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 000763	混合型	
	工银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001140	混合型	
	工银丰盈回报灵活配混合 001320	混合型	
	工银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A类 001650	混合型	
	工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A类 001716	混合型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类 485105	债券型	
	工银添利债券A类 485107	债券型	
	工银双利债券A类 485111	债券型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A类 485119	债券型	
	工银产业债券A类 000045	债券型	
	工银瑞信月月新A类 000236	债券型	
	工银添福债券A类 000184	债券型	
	工银纯债债券A类 000402	债券型	
	工银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A类 000943	债券型	
	工银恒享纯债债券 002832	债券型	
	工银沪深300指数 481009	股票型指数基金	
	工银深证红利ETF联接 481012	股票型指数基金	

二、活动期费率优惠的重要提示：

1、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各基金恢复原适用的费率。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若延期，公司将另行公告。

3、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

4、各基金的费率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5、活动期间如有其他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等基金开放基金转换业务，则自动加入本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6、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四、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6月24日第二个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转换结果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6月21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icbccs.com.cn）发布了《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2016年6月24日第二个受限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按照基金合同及《开放公告》约定，2016年6月24日为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二个运作周期内的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在该受限开放期对当日的净赎回数量进行控制，确保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日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10%]区间内。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原则对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6月24日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申请进行统计，当日实际净赎回申请数量高于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10%，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当日所有符合要求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均确认为成功，并对当日所有符合要求的赎回及转换出申请进行了比例确认，确认比例为69.17%。投资者可于2016年6月28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赎回与转换的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关于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在2016年7月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7月份的第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7月1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100母基”，交易代码：164811）和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深100A”，交易代码：150112）。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7月份第一个工作日对登记在册的睿智深证100份额、深证100A份额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资产净值计算100母基份额净值，然后根据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规则确定深100A份额和深100B份额的期末参考净值。然后对深100A份额的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2份100母基份额将按1份深100A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深1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调整为1.0000元，基金份额折算日前深1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1.0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分配给深100A份额持有人。

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100母基份额折算

$$NAV_t^{100} = \frac{NAV_{t-1}^{100} \times (1.0000)}{10}$$

100母基份额持有人新增份额份额：$\frac{NAV_{t-1}^{100} \times (NAV_t^{100} - 1.0000)}{10 \times NAV_t^{100}}$

其中：

NAV_t^{100}：折算日第t-1日100母基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NAV_{t-1}^{100}：折算日第t-1日100母基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NAV_t^{A}：折算日第t-1日深100A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NAV_t^{100}：折算日第t-1日100母基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2、深100A份额折算比例：$\frac{NAV_t^{100} \times (NAV_t^{100} - 1.0000)}{NAV_t^{A}}$

其中：

NAV_t^{A}：折算日第t-1日深100A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NAV_t^{100}：折算日第t-1日100母基份额参考净值，下同

3、深100B份额

每个会计年度不对深100B进行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其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100母基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深100A的新增100母基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4、举例：

假设2016年7月1日为定期份额折算日，当日折算前100母基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893元，深1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1元，深1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385元，投资人甲持有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10000份，投资人乙持有深100A份额5000份，投资人丙持有100母基份额的场外份额10000份，投资人丁持有深100B份额10000份，则：

份额折算日份额折算后100母基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1.0893－0.5×（1.0401－1.0000）＝1.0693元，深1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深1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1.1385元。

投资人甲新增的100母基份额数＝[0.5×10000×（1.0401－1.0000）]／1.0693＝187份（场内份额截位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投资人乙新增的100母基份额数＝[10000×（1.0401－1.0000）]／1.0693＝375份（场内份额截位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投资人丙新增的100母基份额数＝[0.5×10000×（1.0401－1.0000）]／1.0693＝187.51份（场外新增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即：份额折算日份额折算后，投资人甲共持有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10187份，投资人乙共持有深100A份额10000份及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375份，投资人丙共持有100母基份额的场外份额10187.51份，投资人丁仍持有深100B份额10000份。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6年7月1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业务、配对转换业务；深100A、深100B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二）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6年7月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深100A暂停交易，深100B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6年7月5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深100A恢复交易（自该日上午9:30至10:30仍然暂停交易，自该日上午10:30起恢复交易），深100B正常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6年7月5日深100A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7月4日的深100A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深100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本年度约定收益后与2016年7月5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7月5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由于深100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和100母基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会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较少深100A份额数或场内100母基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100母基份额的可能性。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1—99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中信证券自2016年06月28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171	工银瑞信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8	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010-84588888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8日

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6月24日第二个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转换结果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6月21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icbccs.com.cn）发布了《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2016年6月24日第二个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按照基金合同及《开放公告》约定，2016年6月24日为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二个运作周期内的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在该受限开放期对当日的净赎回数量进行控制，确保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日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10%]区间内。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原则对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6月24日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申请进行统计，当日实际净赎回申请数量高于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10%，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当日所有符合要求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均确认为成功，并对当日所有符合要求的赎回及转换出申请进行了比例确认，确认比例为69.17%。投资者可于2016年6月28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赎回与转换的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陆金所资管自2016年6月28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见下表）：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工银7天理财债券A	485118
工银7天理财债券B	485018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A	485120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B	485020
工银60天理财债券A	485122
工银60天理财债券B	48502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陆金所资管官网：www.lufunds.com?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陆金所资管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6月28日起通过陆金所资管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037
广发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038
广发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70046
广发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70047

投资者可在陆金所资管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陆金所资管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智慧财富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慧财富”）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6月28日起通过大智慧财富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703
广发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162711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712
广发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2714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LOF)	162715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LOF)	162716
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56

投资者可在大智慧财富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大智慧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大智慧财富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6月28日起，对通过大智慧财富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大智慧财富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https://8.gw.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稳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6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稳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稳裕保本
基金主代码	0026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稳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稳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63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5月30日至2016年6月22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6月2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48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4,993,858,616.5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751,873.2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993,858,616.50
	利息结转的份额	751,873.23
	合计	4,994,610,489.7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521.8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30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6月2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2016-022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C座四楼小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2,328,5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万智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5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公司董事长潘启胜，董事周艺平，独立董事段若鹏、杨德林因工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华应生因故无法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万智，副总经理田武英、邱菊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2、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3、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7、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8、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10、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11、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华应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12、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13、议案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07,347	99.99	21,200	0.01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85,196,237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7,600	69.18	21,200	30.82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063,510	100.00	0	0.00	0	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年度工作报告》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2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年度工作报告》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3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年度述职报告》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4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5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6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7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8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9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10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11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华应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12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13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111,110	99.70	21,200	0.30	0	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涉及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情况：议案 10《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2《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85196237股，对议案6《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连全林、王伟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7日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2016德恒汉法意　号

致：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受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传媒”或“公司”）的委托，指派连全林律师、王伟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合法性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本法律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而出具。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审查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文件和材料。本所律师得到公司如下保证，即其已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所必需的材料，所提供的原始材料、副本、复印件等材料、口头证言均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有关副本、复印件等材料与原始材料一致。

在本法律意见中，本所律师仅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